

## 利益冲突报告

根据公司控股股东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信用”）2022年1月提供的联合信用及其控制的其他机构2021年四季度的业务开展情况，对我司承揽的受评主体进行了利益冲突审查，发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、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、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、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、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、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、金光纸业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、中天钢铁集团有限公司、山东菏建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、阜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11家受评主体，接受了关联公司联合赤道环境评价有限公司提供的非评级服务，业务类型为绿色债券评估认证；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、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、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家受评主体，接受了联合信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提供的非评级服务，业务类型为咨询服务；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家受评主体，接受了联信智评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非评级服务，业务类型为技术服务。

由于联合资信与关联公司联合赤道环境评价有限公司、联合信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、联信智评数字有限公司之间从管理上进行了隔离，在公司治理、财务管理、组织架构、人员设置、档案管理等方面保持独立，因此公司评级业务并未受到上述关联公司的影响，联合资信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。